

浙江省教育考试院文件

浙教试院〔2021〕50号

浙江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2021年现代化学校（幼儿园、小学段）评估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教育局：

根据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浙江省现代化学校督导评估工作的通知》（浙政教督办函〔2021〕8号），受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委托，省教育考试院继续承担幼儿园和义务教育段学校的评估工作。按照“分类错时开展”的评估要求，经研究，决定对申报2021年度省现代化学校（幼儿园、小学段）进行师生满意度调查，并抽取部分校园开展现场评估。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现代化学校师生满意度调查

根据《浙江省现代化学校评估细则》，需要对所有申报省现代化学校开展师生满意度调查。

（一）调查对象

- 1.小学段：正副校长、专任教师和五、六年级学生；
- 2.幼儿园：正副园长、专任教师

(二) 调查方法与时间

调查对象	调查时间	调查方法
学生	6月11日	学校计算机机房集中作答（5、6年级偶数班级集体作答）。通过电脑端选择对应学段答题。 网址： https://pgdc.zjedu.gov.cn
教师	6月11-13日	由学校通知教师，教师通过微信端自行独立作答。 微信号：zjjypg（公众微信平台），关注后选择“调查查询—现代化申报教师卷（分学段）”。
校园长	6月11-13日	由学校通知校园长（含正职、副职）通过微信端独立作答。 微信号：zjjypg（公众微信平台），关注后选择“调查查询—现代化申报校长卷”。

(三) 调查要求

1.学生网络调查前，各校组织1名管理教师和1名信息技术教师做好本校网络调查机房等准备工作；属地教育局选派1名责任督学作为监督员对学生网络调查进行巡视，在调查开始前到达指定学校，检查机房、电脑配备，按要求监督学校开展学生调查工作。省教育考试院提前一天将学校调查验证码发送给各设区市教育局联系人，由各市联系人负责落实到校。

2.网络调查时，学校应遵照“实事求是、独立作答”原则，不得要求学生统一答案、不得对教师和学生进行倾向性引导。

二、现代化学校现场评估

(一) 评估对象

经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同意，本次现场评估共抽取幼儿园 33 所、小学 58 所，具体学校名单详见附件。

（二）评估时间

6 月 15 日开始，各校具体评估时间由当地教育局根据行程统筹安排。

（三）评估程序

1. 学校工作汇报。校（园）长围绕现代化学校内涵发展进行汇报，时间不超过 30 分钟。

2. 核查佐证资料。根据指标要求，学校做好电子档案（不便电子化的支撑材料除外）及目录索引。不同指标的共性支撑材料无需重复印刷。

3. 开展现场调研。

（1）随机访谈调研。访谈对象：学校班子成员、专任教师、学生等的个别访谈（或座谈）。

（2）教育教学调研。包括：现场巡课和随堂听课、随机抽查规范办学行为、考察课外（特色）活动等。

4. 评估与汇总。汇总现场获取的信息，对指标进行评定研判。

5. 反馈评估情况。评估组向学校做简要反馈，反馈时间 20 分钟左右。当地教育局领导、学校班子及相关人员参加反馈会。

6. 完成“浙江省教育督导评估系统——现代化学校督导评估系统”的指标评定与综合评价意见撰写。

（四）其他

1. 请相关教育局通知学校做好评估准备；评估专家名单及具

体日程另行告之。

2.各校应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评估专家应积极配合学校做好防控工作。

3.因现场评估需使用网络平台,请学校做好会议室的网络保障。

4.各地各校及评估专家要严格执行并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的办法》《浙江省教育督导评估廉政规定》等要求。在职人员差旅费原则上回原单位报销。

省教育考试院评估部联系人:

赵婷婷(幼儿园);联系电话:0571-889075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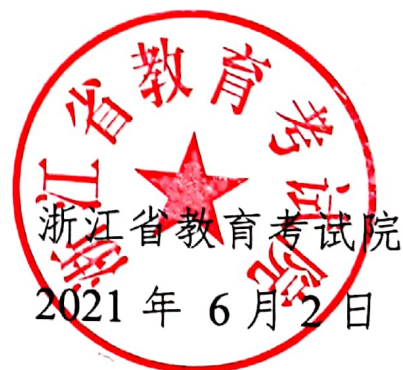
洪松舟(小学段);联系电话:0571-88907557;

网络调查与现场评估期间监督举报电话:0571-88906616。

附件:1.2021年省现代化学校(幼儿园)现场评估名单

2.2021年省现代化学校(小学)现场评估名单

3.2021年省现代化学校评估设区市教育局联系人



附件 1

2021 年省现代化学校（幼儿园）现场评估名单

评估组	设区市	县(区、市)	幼儿园
1	杭州市	拱墅区	杭州市童星幼儿园
		上城区	杭州市丁兰第二幼儿园（常青藤园区）
	湖州市	吴兴区	湖州市蓝天实验幼儿园东湖园区
		南浔区	湖州市双林镇中心幼儿园
2	宁波市	鄞州区	宁波市第三幼儿园（阳光科普园）
		鄞州区	宁波市鄞州区托幼实验园
		江北区	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中心幼儿园
		江北区	宁波市祥星幼儿园
3	宁波市	海曙区	宁波市新芝幼儿园
	舟山市	市直属	舟山市新城临长路幼儿园
		定海区	舟山幼儿园
4	温州市	乐清市	乐清市实验幼儿园
		永嘉县	永嘉县实验幼儿园
		文成县	文成县百丈漈镇中心幼儿园
5	嘉兴市	嘉善县	嘉善县杜鹃幼儿园
		嘉善县	嘉善县西塘镇中心幼儿园
		海宁市	海宁市紫微幼儿园
6	绍兴市	越城区	绍兴市越城区实验幼儿园
		上虞区	绍兴市上虞区曹娥街道中心幼儿园
		嵊州市	嵊州市仙湖幼儿园

2021 年省现代化学校（幼儿园）现场评估名单

评估组	设区市	县(区、市)	幼儿园
6	绍兴市	上虞市	绍兴市上虞区华维文澜幼儿园
7	金华市	兰溪市	兰溪市机关幼儿园
		永康市	永康市实验幼儿园
		义乌市	义乌市稠州幼儿园
		武义县	武义县茆道镇中心幼儿园
8	衢州市	柯城区	衢州市柯城区教工幼儿园
		龙游县	龙游县实验幼儿园
		衢江区	衢州市东港幼儿园
9	台州市	温岭市	温岭市太平街道中心幼儿园
		天台县	天台县机关幼儿园龙湾园
		玉环市	玉环市中心幼儿园
10	丽水市	庆元县	庆元县中心幼儿园
		青田县	青田县油竹幼儿园

附件 2

2021 年省现代化学校（小学）现场评估名单

评估组	设区市	县（区、市）	学 校
1	杭州市	西湖区	杭州市转塘小学象山校区
		西湖区	杭州市之江第一小学 (学军小学之江校区)
		余杭区	杭州市余杭区塘栖镇第一小学
2	杭州市	滨江区	杭州市滨和小学
		滨江区	杭州市滨文小学
		萧山区	萧山区高桥小学
3	杭州市	桐庐县	桐庐县徐凝小学
		淳安县	淳安县富文乡中心小学
		富阳区	杭州市富阳区东洲中心小学
		富阳区	杭州市富阳区永昌镇中心小学
4	杭州市	临安区	临安区西林小学
	衢州市	龙游县	龙游阳光小学
		龙游县	龙游县溪口小学
5	衢州市	衢江区	衢江区全旺镇中心小学
		常山县	常山县芳村镇中心小学
		开化县	开化县华埠镇中心小学
6	宁波市	鄞州区	宁波市鄞州区首南第一小学
	绍兴市	柯桥区	绍兴市柯桥区齐贤中心小学
		诸暨市	诸暨市浣东街道城新小学

2021 年省现代化学校（小学）现场评估名单

评估组	设区市	县（区、市）	学 校
7	温州市	龙湾区	温州市龙湾区实验小学
		洞头区	温州市洞头区大门镇中心小学
		永嘉县	永嘉县瓯北第一小学
		永嘉县	永嘉县枫林镇中心小学
8	温州市	平阳县	平阳县昆阳镇第二小学
		泰顺县	泰顺县文祥小学
		乐清市	乐清市虹桥镇第一小学
		乐清市	乐清市虹桥镇第九小学
9	嘉兴市	南湖区	嘉兴市南湖区余新镇中心小学
		海宁市	海宁市文苑小学
		桐乡市	桐乡市实验小学教育集团人民小学
10	湖州市	吴兴区	湖州市织里实验小学教育集团（东、西校区）
		德清县	德清县舞阳学校
		安吉县	安吉县第四小学
11	金华市	婺城区	金华市婺城区汤溪镇中心小学
		婺城区	金华市婺城区洋埠镇中心小学
		兰溪市	兰溪市行知小学
12	金华市	婺城区	浙江师范大学附属小学
		武义县	武义县柳城畲族镇中心小学
		磐安县	磐安县尖山镇中心小学

2021 年省现代化学校（小学）现场评估名单

评估组	设区市	县(区、市)	学 校
13	舟山市	定海区	舟山市定海区城西小学
		普陀区	舟山市普陀区朱家尖小学
		嵊泗县	嵊泗县菜园镇第三小学
14	台州市	椒江区	台州市椒江区云健小学
		玉环县	玉环市龙溪中心小学
		玉环县	玉环市坎门海都小学
15	台州市	黄岩区	台州市黄岩区东城街道中心小学
		三门县	三门县沙柳街道中心小学
		天台县	天台县平桥镇中心小学
16	丽水市	缙云县	缙云县新建小学
		遂昌县	遂昌县妙高小学
		松阳县	松阳县古市镇中心学校
		松阳县	松阳县水南小学
17	丽水市	庆元县	庆元县江滨小学
		庆元县	庆元县城东小学
		龙泉市	龙泉市南秦教育集团南秦小学
18	丽水市	云和县	云和县城西小学
		景宁县	景宁畲族自治县鹤溪小学
		景宁县	景宁畲族自治县红星小学

抄送：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浙江省教育考试院办公室

2021年6月3日印发
